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61)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 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舉行之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全部提呈之決議案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之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共有763,952,764股已發行股份，此等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之決議案之股份。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在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概無任何股份規定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就提呈之決議案投票，亦無持有人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的通函中指明其擬於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事宜的監票機構。

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430,709,323 (100.00%)	0 (0.00%)
2	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430,709,323 (100.00%)	0 (0.00%)
3	重選余金水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	430,709,323 (100.00%)	0 (0.00%)
4	重選余麗珠女士為執行董事。	430,709,323 (100.00%)	0 (0.00%)
5	重選黎燕屏女士為執行董事。	430,709,323 (100.00%)	0 (0.00%)
6	釐定董事就其職務而應收之酬金，並授權本公司之董事會（「 董事會 」）釐定董事酬金。	430,700,323 (99.99%)	1,000 (0.01%)
7	重新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430,709,323 (100.00%)	0 (0.00%)
8	授予本公司之董事（「 董事 」）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不超過20%之額外股份。	410,721,323 (95.36%)	19,988,000 (4.64%)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不超過10%之股份。	430,709,323 (100.00%)	0 (0.00%)
10	擴大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之額外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數目。	410,421,323 (95.29%)	20,288,000 (4.71%)

由於以上每項提呈之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上述所有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方式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佩珊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金水先生、譚次生先生、余麗珠女士及黎燕屏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黃鎮南先生，太平紳士及黃志強博士。